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7)

內幕消息

有關建議變更控股股東股權架構的進展

本公告乃由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2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日照市政府同意按零對價向山東省港口集團轉讓其持有的日照港集團100%的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0年6月8日，本公司接獲日照港股份的通知，指山東省國資委已於2020年6月8日印發《山東省國資委關於同意無償劃入日照港集團有限公司100%國有產權的批覆》，據此，山東省國資委同意日照市政府持有的日照港集團100%國有產權及享有的權益無償劃入山東省港口集團。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就建議重組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尚未確定建議重組能否完成。本公司股票及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風險，在買賣本公司股票及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
王玉福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日照市，2020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王玉福先生；執行董事賀照第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文豪先生、馬之偉先生、石汝欣先生及姜子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子學先生、吳西彬先生及李文泰先生。